

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3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吴中林先生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《公司章程》，修改后经营范围：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：天线、射频器件、微波设备、光电子器件、通信系统设备、信号放大设备、信号测试设备、信号发射接收及处理设备、电子产品、馈线及电器配件（上述产品不含卫星接收设备）；承接通信铁塔工程，通信工程的设计、施工，通信设备安装及维护；通信网络系统集成；软件开发；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商品除外）。

公司经营范围的修改最终以工商登记管理部门核准为准。

2、审议《关于提请召开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董事会同意于2018年3月19日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审议相关议案。

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》将于同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，敬请留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3 日